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遠海運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COSCO SHIPPING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CO., LT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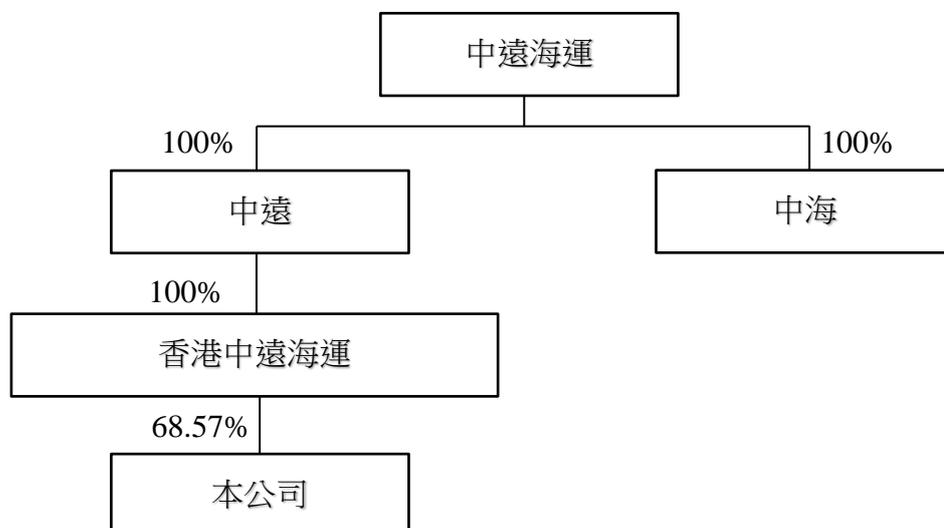
自願性公告 控股股東股權結構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收到中遠海運通知，中遠將無償轉讓其於香港中遠海運 100% 股權予中海，香港中遠海運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股東，持有 1,051,183,486 股股份，佔本公司截至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 68.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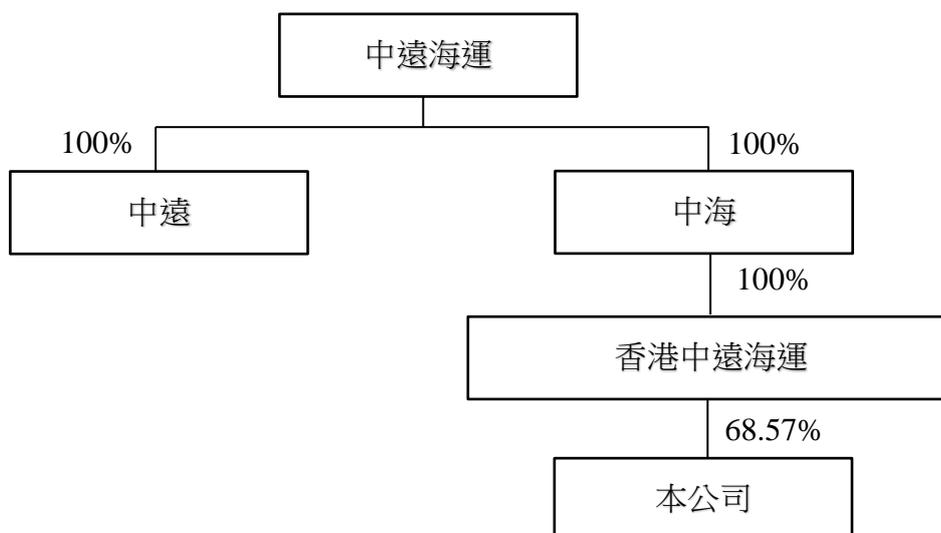
內部重組完成後，中海取代中遠成為香港中遠海運的唯一股東，並成為本公司的間接控股股東，而中遠海運仍是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緊接內部重組完成前後，本公司的簡化股權結構如下：

緊接內部重組完成前



緊接內部重組完成後



中遠海運，中遠和中海已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1的註釋6(a)，向執行人員申請並已獲批准豁免中海就內部重組引致須對本公司所有證券作出強制性全面要約收購責任。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以下詞彙具下列涵義：

- | | | |
|--------|---|--|
| 「董事會」 | 指 | 本公司董事會 |
| 「中海」 | 指 | 中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一家中國國有企業，並為中遠海運的全資附屬公司 |
| 「本公司」 | 指 | 中遠海運國際（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517） |
| 「控股股東」 | 指 | 具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
| 「中遠」 | 指 | 中國遠洋運輸有限公司，一家中國國有企業，並為中遠海運的全資附屬公司 |
| 「中遠海運」 | 指 | 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一家中國國有企業，並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

「香港中遠海運」	指	中遠海運（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
「執行人員」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企業融資部的執行董事或執行董事的任何代表
「香港」	指	香港特別行政區
「內部重組」	指	中遠將其於香港中遠海運 100%的股權無償轉讓予中海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份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收購守則」	指	公司收購、合併及回購守則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遠海運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朱建輝

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所組成，包括朱建輝先生¹（主席兼董事總經理）、馬建華先生¹、馮波鳴先生²、陳冬先生²、徐耀華先生³、蔣小明先生³及鄭志強先生³。

¹ 執行董事

² 非執行董事

³ 獨立非執行董事